

福建三钢闽光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福建三钢闽光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于2018年4月13日上午在福建省三明市梅列区工业中路群工三路公司办公大楼会议室以现场会议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周军先生召集并主持，会议通知已于2018年4月3日以电子邮件、传真、专人送达等方式送达给全体监事。本次会议应参加监事5人，其中，亲自参加现场会议监事4人，另有1名监事黄云华女士因在外地无法参加现场会议，授权委托严超联女士代为出席并表决。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本次会议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逐项表决通过了以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2017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为：赞成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7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2017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表决结果为：赞成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公司监事会对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发表意见如下：公司能根据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有关规定，结合自身实际情况，积极完善涵盖公司各环节的内部控制制度，保证了公司各项业务活动的高效运行；公司内部控制组织机构完整、设置科学，内部监察审计部门及人员配备齐全，其内部稽核、内控体系完备有效，保证了公司内部控制重点活动的执行及监督充分有效。

《福建三钢闽光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三、审议通过《2017 年度财务决算和 2018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表决结果为：赞成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7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2017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表决结果为：赞成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该预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7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公司 2017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表决结果为：赞成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经审核，公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议公司 2017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券监督管理

委员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的规定，公司 2017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格式与内容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监事会未发现参与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公司 2017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尚需提交公司 2017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福建三钢闽光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年度报告》和《福建三钢闽光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年度报告摘要》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六、审议通过《2017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表决结果为：赞成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 2017 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情况符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的有关规定，不存在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违规的情形。

七、审议通过《关于 2017 年重大资产重组业绩承诺实现情况的专项说明的议案》。

表决结果为：赞成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八、审议通过《关于批准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

相关的审计报告、备考审阅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为：赞成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福建三钢闽光股份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2018 年 4 月 13 日